# 活着读后感800字高中

来源：网络 作者：蓝色心情 更新时间：2025-06-20

*余华在《活着》的自序中讲到“这是关于一个人一生的故事，它也表达了时间的漫长和时间的短暂，时间的动荡和时间的宁静”。故事以叙述的方式展开，纨绔子弟福贵因沉迷赌博一下败光所有家产，从富家少爷到一无所有。随后，父亲不幸摔死，福贵还未从这些打击中缓...*

余华在《活着》的自序中讲到“这是关于一个人一生的故事，它也表达了时间的漫长和时间的短暂，时间的动荡和时间的宁静”。

故事以叙述的方式展开，纨绔子弟福贵因沉迷赌博一下败光所有家产，从富家少爷到一无所有。随后，父亲不幸摔死，福贵还未从这些打击中缓过神来，怀孕的妻子又被丈人带回城去，只留下了年幼的女儿和年迈的母亲。不久，福贵终于认清事实，租来五亩田独自一人日夜耕种。妻子带着半岁的儿子回来后，终于享受了一段温馨的生活，可好景不长，母亲生病，福贵只好进城去找医生，不幸被国民党抓去充兵，在战场上摸爬滚打了两年，终于回到家乡，却发现母亲早已病故，女儿凤霞因为之前高烧变得聋哑，儿子也不认识自己。幸好妻子家珍贤惠善良，撑起了这个家。然而生活总不尽人如意，儿子有庆年幼无知，去给镇长夫人献血过多死亡，这给一家无疑是巨大的打击，凤霞嫁了一户好人家，可又因产后大出血死亡，两三个月后，妻子也离开人世，剩下福贵，女婿二喜和外孙苦根。几年后二喜工作出意外死亡，苦根也因为吃东西噎死，这些亲人的死对福贵都是致命一击。

可是福贵还是决定要继续坚强的活下去，他买了一头年老将要被宰杀的牛，或许他看到了这头老牛便想到了自己，他给老牛取名为“福贵”。

看完故事后我的内心五味杂陈，福贵一生亲手将自己所有最爱的人一个个埋葬，是什么支撑着他活了下来，坦然地讲述着这些故事?“他喜欢回想过去，喜欢讲述自己，似乎这样一来，他就能一次一次的重度此生了”。我想，作者在序言提到的“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便是福贵好好活着的理由。

福贵的一生并不能全用不幸来概括，他被抓去充兵时在炮火纷飞的战场上平安回到了家；他因为败光家财逃过了文化大革命对地主的批判；他一生没生过什么大病……我想这些幸运，福贵应该也认识到了，正因为如此 ，他更要替那些死去的亲人，朋友好好活着。

“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

唱着奇异古老的歌曲，故事到了尾声，老人站起身，亲昵地拍拍身边的老伙伴，然后一起晃晃悠悠的朝着夕阳走去。

这也许是他人生中最美的一段景色了。这太阳仍是同早晨一样，不紧不慢地释放光和热，只是看风景的时辰不同，心境和态度也不同了。

合上书本，那“活着”二字在黑色的封面中，更彰显着它独特的力量。

“与其沦落而死，不若踏浪而歌。”

《活着》读后感

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活着。———题记

中考结束后的这个暑假里，我在整理初中三年的书籍时，无意间在书堆中瞥见了它，让我再一次拿起这本书，重新回味。

《活着》这本书讲述的是一个名为福贵的人从一个纨绔子弟到一个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的转变，而这转变背后的代价是伴随他一生的苦难。少爷出身的福贵，在进城赌博而败光家产后，父亲不久便离开人世，悲痛自责的福贵决定改头换面，重新生活。但霉运接二连三找上门来：母亲病重；进城找医生却被抓取充军；回乡时母亲已不在人世；女儿凤霞因高烧又聋又哑，儿子有庆因献血而丧命；妻子家珍也在女儿流产后去世。接连的厄运压在福贵身上，彻底的改变了他，但却没有压垮他，我本以为孙子苦根的死是压死福贵的最后一根稻草，但当苦根死后，福贵并没有像我想象中那样自暴自弃，而是坦然的接受了一切。

仔细想想，福贵最后活着，既在意料之外，又在情理之中。在经历了那一切后，福贵由最初的悲痛欲绝，到后来的与命运抗争，再到最终的麻木，坦然。福贵仍活着，泪水早已流尽，绝望已经消散，悲剧已不会再发生，因为他已经失去了一切，他选择铭记自己的一切，将那些美好的，珍视的放在自己的心底，开始漫无目的的活着，静静的等待着死亡的到来。正如福贵在书的结尾所唱的：少年在游荡，中年想掘藏，晚年做和尚。这几句歌词概括了福贵的一生。福贵少年时游手好闲，不务正业，最终穷困潦倒，在中年时希望摆脱穷苦，安稳过日，到年老时变得木讷，坦然了。

做一个逍遥浪子十分简单，整天吃喝玩乐，肆意人生。可现实是残酷的，你现在所付出的点点滴滴都决定着你未来的人生。我们不要做回头浪子，等到悲剧来临才做出反应。而要未雨绸缪，在青春年华挥洒汗水，提升自我，书写一段不辜负自己的青春。

活着这两个字，既简单，又深刻，它拥有震撼人心的力量。生活远不止眼前的苟且，还有诗和远方，即将遇见温暖的光。最后，我想将余华先生在自序中的一句话写在这里：“生活是属于每个人自己的感受，不属于任何别人的看法。”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